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 討論文件



沙田區議會

沙田廢物轉運站服務提升及環境改善工程

目的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轄下的沙田廢物轉運站現有營運合約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屆滿。環保署計劃為轉運站的新營運合約展開招標,並就與新合約相關的更新及提升工程,向沙田區議會闡述及徵求意見。

背景及轉運站現況

- 2. 香港現時每日棄置的都市固體廢物總量超過 10 000 公噸。 大部分都市固體廢物由垃圾車收集後會運往本港七個廢物轉運站, 經處理後裝入特製密封式貨櫃,繼而運往堆填區處置。廢物轉運站 是本港廢物管理系統中的關鍵基礎設施,提供不可或缺的公共服 務,對市民的日常生活及環境衞生至為重要。
- 3. 位於沙田石門安興里(位置圖見附件一)的沙田廢物轉運站於一九九四年啟用,是本港七個廢物轉運站之一,主要處理來自沙田及馬鞍山,以及部分來自新界東和九龍東的都市固體廢物。該站的廢物處理能力為每日約 1 800 公噸。自二零二四年起,西九龍、港島東及港島西三個廢物轉運站分別進行翻新及提升工程,部分原本運往上述三個轉運站的垃圾車分流到沙田廢物轉運站,該站於二零二四年的廢物處理量因而輕微上升至平均每日約 1 920 公噸。
- 4. 該轉運站設有廢物壓縮機,接收到的廢物會先作壓縮再裝櫃,以提升轉運效率,而該站的廢物傾倒、壓縮及裝櫃程序均於傾卸大樓內進行。為減低轉運站的運作對周邊地區環境的影響,傾卸大樓設有抽風系統令其處於負氣壓狀態,以防止室內空氣外溢,而

傾卸大樓內的空氣會經淨化系統處理後方會排放。此外,經壓縮的廢物會裝入特製密封式貨櫃以轉運往堆填區處置,而垃圾車及廢物轉運車均須先經過站內自動洗車設備清洗車輛,方可離開轉運站。

5. 為確保轉運站的運作符合環保要求,環保署及承辦商會定期進行塵埃、噪音、氣味及污水等方面的環境監測。環保署亦會要求承辦商主動改善站外附近街道的環境衞生情況。如發現垃圾車及廢物轉運車在附近街道行駛時有污水渗漏情況,環保署會即時調查及轉介食物環境衞生署跟進,同時要求承辦商從速清洗涉事地點。

擬議新合約的設施更新及提升項目

- 6. 現行的沙田廢物轉運站營運合約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屆滿。營運合約是按「設計、建造及營運」(Design, Build and Operate)形式批出,承辦商除營運轉運站外,亦需在合約期內負責設計、建造轉運站的設施提升工程,以及執行環境改善措施。因應轉運站已運作超過 30 年,大部分設備已日漸老化且嚴重損耗,環保署計劃按實際需要,要求承辦商於新合約期內進行更新及提升工程,以提升轉運站處理廢物的效率、更新氣味和污水處理設備,以及改善轉運站外觀和周邊環境,包括:
 - (1) 添置和更換更高效能廢物壓縮系統及運送設備,以維持可靠和安全的廢物處理能力,並提供額外約百分之二十的處理緩衝容量,以應付季節性或突發事件(如極端天氣)下的廢物量激增情況;
 - (2) 提升氣味控制系統(包括站內的抽風及空氣淨化裝置) 和提升污水處理系統;
 - (3) 提升轉運站自動洗車設備,並引進配備噴射裝置的新型 洗街車,以提升清潔效率及加強清洗附近街道的範圍及 頻率;及
 - (4) 改善轉運站大樓外觀、進行美化環境及節能工程(如加裝太陽能板)等(見附件二),以配合周邊的景觀及環境。

7. 除上述有關提升轉運站設施的工程外,環保署亦計劃在新營運合約中加入條款,要求承辨商設立社區推廣及聯絡小組,以加強營運商與地區人士的聯絡,以及推行公眾環保教育活動(如安排學校或社區團體參觀轉運站)。

徴 詢 意 見

8. 歡迎區議會就本文件第六及第七段所述有關沙田廢物轉運站新營運合約的計劃提供意見並給予支持。

環境保護署

二零二五年九月